

2024年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支出）项目履约合同

采购人（甲方）：蓝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成交人（乙方）：西安大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蓝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2024年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支出）项目（项目编号：SDZC2025-018包号：01），在蓝田县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于2025年3月12日由陕西上德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蓝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确定西安大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2024年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支出）项目，并接受了乙方以价格人民币叁拾玖万柒仟捌佰壹拾伍元整，¥397815.00（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 附件1—服务方案
 - 附件2—作业质量服务承诺
 - 3) 成交通知书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乙方提供的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付款方式：

专项资金到位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费用。

6、服务期限：根据小麦重大病虫发生危害实际，于2025年4-5月适时组织实施（具体时间按甲方要求）。

服务地点：三官庙镇、普化镇小麦田。

7、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甲方贰份，乙方贰份，蓝田县财政局备案壹份。

8、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名称：蓝田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西安市蓝田县蓝关街办北环路
西段18号

邮编：710500

电话：029-8272274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蓝田
县支行

账号：61001705305058000175

代表签字或盖章：杨非

2025年3月31日

乙方名称：西安大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纺园四路西纺缘北门
1号

邮编：

电话：139092632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洪
庆路支行

账号：61050179000700000711

代表签字或盖章：程渊

2025年3月31日